

证券代码：603363

证券简称：傲农生物

公告编号：2020-118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于2020年7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与通讯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和材料已于2020年7月24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或即时通讯工具等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吴有林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其中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的人数为7人），公司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鉴于公司已实施完成非公开发行股票、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及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等事项，公司股份总数由436,037,000股变更为517,829,056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公司注册资

本由人民币 436,037,000 元变更为人民币 517,829,056 元, 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委派的人士全权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事宜。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0-119)。

(二) 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同意公司因变更注册资本而修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 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委派的人士全权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章程备案等事宜。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0-120)。

(三) 审议通过《关于拟对外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同意公司为合作方江西聚宝盆农牧科技有限公司就合作猪场项目建设进行的借款金额不超过 3,000 万元的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拟对外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0-121)。

(四) 审议通过《关于拟为合作方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同意公司为合作方江西亿博生态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就合作猪场项目建设进行的借款金额不超过 2,800 万元的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拟为合作方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22)。

(五) 审议通过《关于签署租赁意向协议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同意公司与浙江康润富农业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康润富”)签订租赁意向协议,由浙江康润富在金华市永康市建设存栏 5,000 头商品母猪+300 头原种母猪的自繁自养猪场,建成后出租给公司或公司控股子公司使用,租赁期为 8 年,年租金预计约人民币 2,000 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签署租赁意向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23)。

(六) 审议通过《关于与宜丰县人民政府签订投资项目合同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同意公司与宜丰县人民政府签署投资项目合同,在宜丰县开展生猪产业链农业开发项目建设,项目总投资预计为 7.1 亿元人民币。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

于与宜丰县人民政府签订投资项目合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24）。

（七）审议通过《关于增加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同意增加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

关联董事吴有林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进行了事先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增加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25）。

（八）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管理层审批 2020 年度对外捐赠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同意对公司管理层 2020 年度对外捐赠审批额度由 500 万元调整为 1300 万元，即授权公司管理层对公司及下属控股公司 2020 年度累计不超过人民币 1300 万元的对外捐赠事项进行审批。

（九）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0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同意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12 日下午 14:00 在福建省厦门市思明区观音山运营中心 10 号楼 12 层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 2020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召开 2020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0-126）。

独立董事对本次董事会相关事项发表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7月28日